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Oral Industr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6)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7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認購事項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認購人之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認購人之進一步資料：

身份	背景	認購之 股份數目	認購金額 (港元)	於完成時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1. 謝小元先生	從事金屬製造業之個人投資者	45,580,000	2,552,480	2.31%
2. 潘邦秀先生	從事批發及零售業之個人投資者	45,580,000	2,552,480	2.31%

身份	背景	認購之 認購 股份數目	認購金額 (港元)	於完成時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3. 楊彬城先生	從事國際貿易業之個人投資者	36,480,000	2,042,880	1.85%
4. Ms. Chen Jinglin	從事釀酒業之個人投資者	54,700,000	3,063,200	2.78%
5. 陸震先生	經驗豐富之個人投資者	36,480,000	2,042,880	1.85%
6. 周安橋先生	於管理香港不同行業之上市公司 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之個人投資者	54,700,000	3,063,200	2.78%
7. 王天任先生	從事財務諮詢業之個人投資者	54,680,000	3,062,080	2.78%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之進一步資料

在決定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時，本公司已考慮：(i)持續波動之營商環境增加本集團主要業務之財務壓力，特別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相較2024年同期減少約27.4%；(ii)客戶延期付款之頻率增加；(iii)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相較2024年12月31日減少約30%；及(iv)未能與交易對手就潛在投資一間生物科技公司(「潛在目標公司」)之條款(特別是其估值)達成共識。經審慎考慮後，並考慮到(i)溝通潛在投資之時間表無法預測；及(ii)在評估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之營運資金需求後，迫切需要更強大之現金緩衝以確保本集團主要業務之穩定性，本公司認為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支持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合規及一般企業用途，而非為不確定之潛在收購保留款項，實屬更為適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6日有關先前認購事項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識別主要從事生物科技行業之潛在目標公司。本公司對潛在目標公司之業務極具興趣，並一直致力與交易對手磋商擬議收購事項之雙方同意條款。因此，本公司於此期間並無尋求或評估任何其他潛在目標公司。

除本公告所載額外資料外，該公告所載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口腔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嚴萍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6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嚴萍女士、劉耀光先生及肖建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連靜瑜女士、蔣彩穎女士及耿傳龍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oral.co。